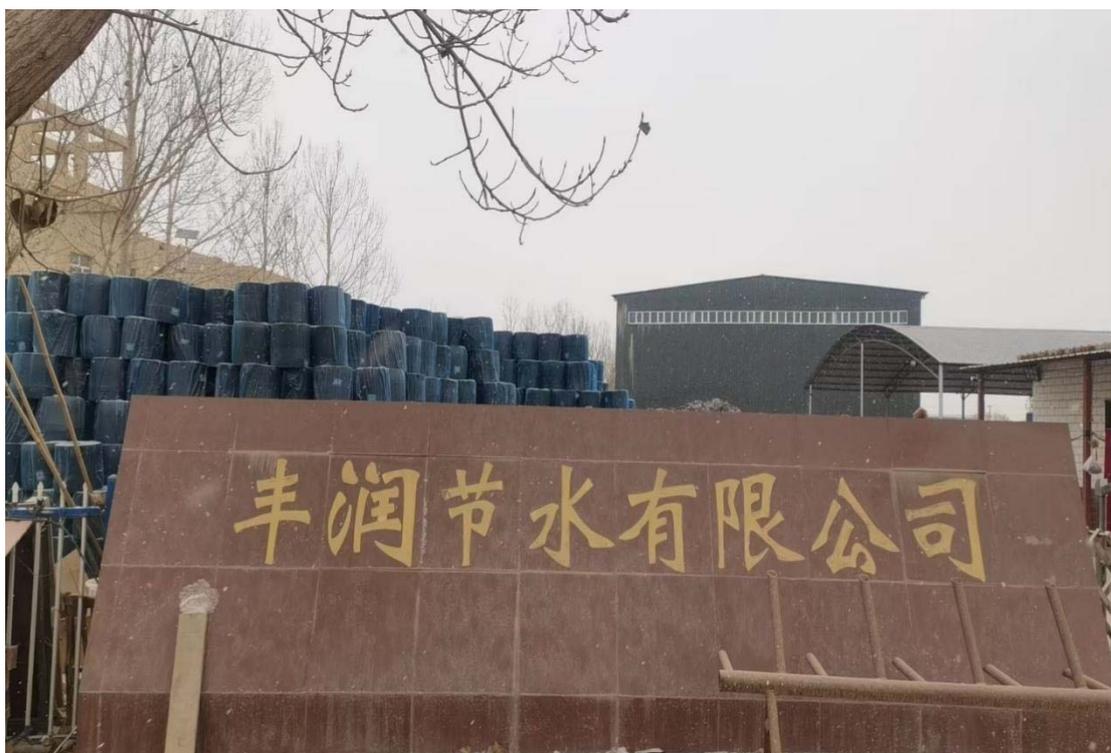


第一师七团丰润节水滴灌带、地膜加工厂建设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阿拉尔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新疆新环监测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

	
<p>生活办公区域</p>	<p>滴灌带、地膜及软管生产车间</p>
	
<p>废塑料回收造粒车间</p>	<p>原辅料库房</p>
	
<p>产品库</p>	<p>消防水池及泵房</p>
	
<p>消防水池（地下）</p>	<p>废塑料回收造粒车间废气排放口 (DA001)</p>

	
<p>废塑料回收造粒车间废气治理设施 (光氧化+三级活性炭) (TA001)</p>	<p>滴灌带车间废气排放口 (DA002)</p>
	
<p>滴灌带、地膜及软管生产车间废气治理设施 (光氧化+三级活性炭) (TA002)</p>	<p>废塑料清洗池</p>
	
<p>三级沉淀池</p>	<p>化粪池</p>
	
<p>一般固废间 (内部)</p>	<p>一般固废间 (外部)</p>



危废暂存间（内部）



危废暂存间（外部）

目 录

1 项目概况.....	1
2 验收依据.....	3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3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3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
2.4 其他相关文件	4
3 项目建设情况.....	5
3.1 地理位置	5
3.2 平面布置	5
3.3 建设内容	7
3.4 水平衡	11
3.5 工艺流程	13
3.6 项目变动情况	18
4 环境保护设施.....	19
4.1 污染治理/处置设施	19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21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22
5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9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29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2
6 验收执行标准.....	35
6.1 废气排放标准	35
6.2 废水排放标准	36
6.4 固体废物排放标准	36
6.5 总量指标	36
7 验收监测内容.....	37
7.1 废气监测	37
7.2 废水监测	38

7.3 噪声监测	38
7.4 固体废物	39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40
8.1 监测分析方法	40
8.2 监测仪器	41
8.3 采样技术、人员及监测仪器要求	41
8.4 气体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41
8.5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42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42
9 验收监测结果	43
9.1 生产工况	43
9.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43
9.3 总量核算	51
10 环境管理检查	52
10.1 环境保护手续履行情况	52
10.2 环保管理制度、体系、机构建设情况	52
10.3 事故应急措施及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52
10.4 环保设施运行及维护检查情况	52
10.5 固体废物	53
10.6 排污口规范化	53
10.7 环境监测计划落实情况	53
11 验收监测结论	55
11.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55
11.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55
11.3 验收结论	57
11.4 建议	5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59

附件：

附件 1：营业执照

附件 2：环评批复

附件 3：企业投资备案及用地文件

附件 4：竣工环保验收授权委托书

附件 5：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 6：环境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图：

附图 1：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地理位置卫星图

附图 3：平面布置图

附表：

附表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1 项目概况

阿拉尔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第一师七团丰润节水滴灌带、地膜加工厂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位于第一师阿拉尔市七团创业园内（E80°41'14.812”，N40°35'56.443”），占地面积约为 12540m²。项目环评总投资 500 万元，实际总投资 4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79.5 万元。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主要为：废塑料回收造粒生产线 2 条，年回收废塑料 5000 吨，年产塑料颗粒 4000 余吨（自用 1400 吨，其余外售）；软管生产线 2 条，年产软管 2000 万米（约 500 吨）；地膜生产线 2 条，年产地膜 800 吨；滴灌带生产线 10 条（其中包括滴灌带生产线 8 条及内镶贴片式滴灌带生产线 2 条），共计年生产滴灌带 0.83 亿米（约 2500 吨），包括生产车间、原料堆场、生活办公区、成品堆场等。

2023 年 04 月，阿拉尔市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委托相关资质单位编制完成了《第一师七团丰润节水滴灌带、地膜加工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23 年 05 月 08 日取得第一师阿拉尔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第一师七团丰润节水滴灌带、地膜加工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师市环审〔2023〕21 号）。

本项目于 2023 年 06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12 月建成并进行调试。

2025 年 04 月 17 日，阿拉尔市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阿拉尔市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第一师阿拉尔市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备案编号为：YSSTHJJ-2015-015。

2025 年 06 月，阿拉尔市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取得了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659002328877682J001R）。

根据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2025 年 01 月，受阿拉尔市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委托，新疆新环监测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承担了阿拉尔市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第一师七团丰润节水滴灌带、地膜加工厂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在认真查阅了建设项目主体工程 and 环保设施建设的有关资料基础上，于 2025 年 01 月对该工程进行了现场勘察，制定了验收监测方案。

验收范围主要为：阿拉尔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第一师七团丰润节水滴

灌带、地膜加工厂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生产车间、堆场、生活办公区等。依据验收监测方案，2025年01月14日至18日对阿拉尔市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第一师七团丰润节水滴灌带、地膜加工厂建设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进行了现场监测和环境保护管理检查。2025年06月，编制完成了《第一师七团丰润节水滴灌带、地膜加工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9 号，2015 年 01 月 01 日；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06 月 01 日；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06 月 05 日；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09 月 01 日；

(6)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

(7)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01 日；

(8)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条例》（2018 年 09 月 21 日）；

(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11 月 30 日）；

(10)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2020 年 12 月 13 日。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2)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保部环办〔2015〕113 号；

(3)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

(4)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6)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标准》（GB 37822-2019）；

(7)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9)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10)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

- (11)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
- (12)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 668号，2020年12月13日实施；
- (13)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
- (14)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橡胶和塑料制品》(HJ 1207-2021)；
- (15)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节水灌溉行业——滴灌带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及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监督检查工作指南(试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环境局，2023年10月)。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 《第一师七团丰润节水滴灌带、地膜加工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3年04月；
- (2) 第一师阿拉尔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第一师七团丰润节水滴灌带、地膜加工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师市环审(2023) 21号)，2023年05月08日。

2.4 其他相关文件

- (1) 阿拉尔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
- (2) 阿拉尔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3) 阿拉尔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3 项目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第一师阿拉尔市七团创业园内（E80°41'14.812”，N40°35'56.443”）。厂区西侧为道路（六新线）及农田，北侧为阿拉尔市众林果业有限公司，东侧为空置厂房，南侧为阿拉尔市尚佳网套加工厂。厂区地理位置见下图：



图3.1-1 项目地理位置图

3.2 平面布置

本项目厂区出入口位于西南侧，出入口旁为生活办公区及化粪池。滴灌带、地膜及软管生产车间位于厂区北侧，废塑料回收造粒车间位于厂区南侧，原辅料及产品库房位于厂区中部与各生产车间相邻。沉淀池位于厂区东侧废塑料回收造粒车间旁。一般固废间与危废间、消防泵房等位于厂区东北侧。

厂区总平面布置按照工艺流程合理，物料运输短捷，有利于生产进行和设计施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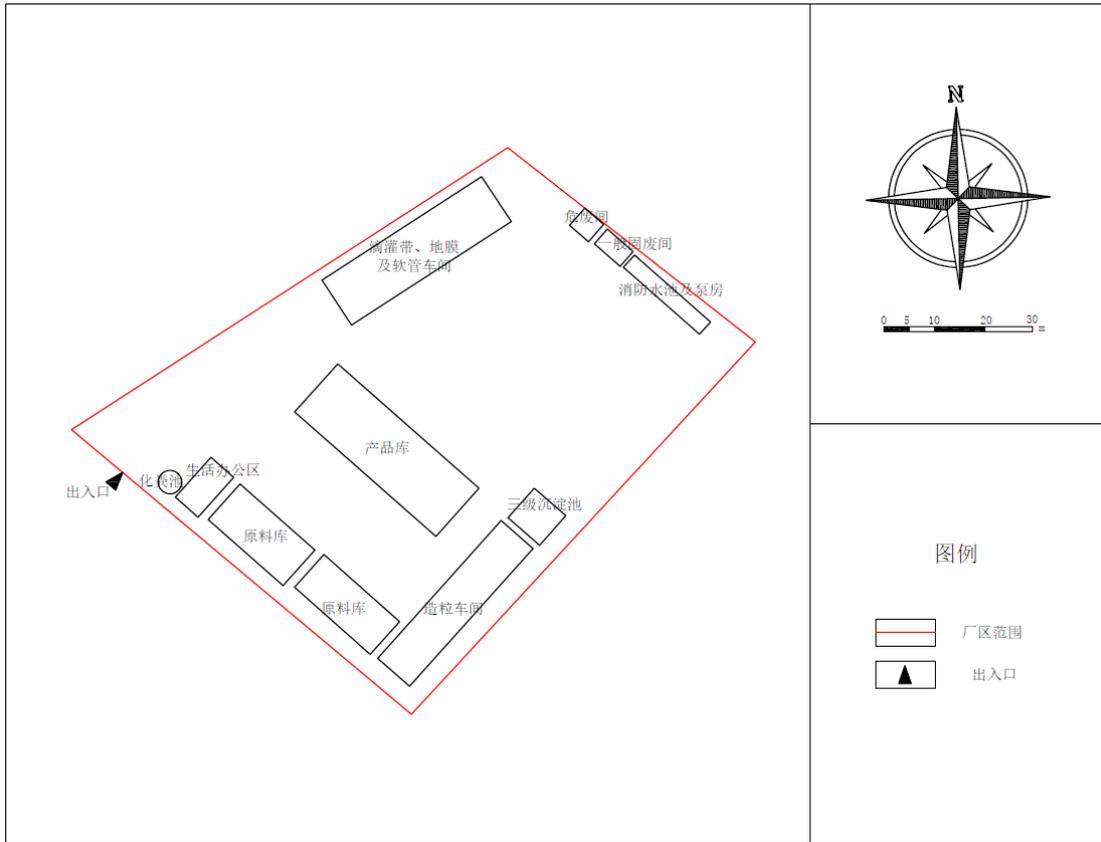


图3.2-1 厂区平面布置图

3.3 建设内容

3.3.1 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主要为：废塑料回收造粒生产线 2 条，年回收废塑料 5000 吨，年产塑料颗粒 4000 余吨（自用 1400 吨，其余外售）；软管生产线 2 条，年产软管 2000 万米（约 500 吨）；地膜生产线 2 条，年产地膜 800 吨；滴灌带生产线 10 条（其中包括滴灌带生产线 8 条及内镶贴片式滴灌带生产线 2 条），共计年生产滴灌带 0.83 亿米（约 2500 吨）。其中包括生产车间、原料堆场、生活办公区、成品堆场等。

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

表3.3-1 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分类	工程名称	环评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	与环评一致性
主体工程	1号厂房（滴灌带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1402.88m ² ，主要进行滴灌带生产，包含滴灌带生产及相关配套设施，设置10条滴灌带生产线，内镶贴片式滴灌带生产线2条，合计滴灌带生产线12条	实际建设滴灌带、地膜及软管生产车间1座，建筑面积约为900m ² ，内设软管生产线2条，年产软管2000万米（约500吨）；地膜生产线2条，年产地膜800吨；滴灌带生产线10条（其中包括滴灌带生产线8条及内镶贴片式滴灌带生产线2条），共计年生产滴灌带0.83亿米（约2500吨）	不一致，由于市场需求变化及企业运营管理方案变化，滴灌带及地膜生产规模较环评阶段有所减少
	2号厂房（地膜软管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1615.68m ² ，主要进行地膜、软管生产，包含地膜、软管生产及相关配套设施，设置5条地膜生产线及2条软管生产线		
	造粒车间	建筑面积460m ² ，主要为造粒工序，包含造粒生产及相关配套设施，设置2条造粒生产线	建筑面积460m ² ，主要为造粒工序，包含造粒生产及相关配套设施，设置2条造粒生产线	一致
储运工程	仓库	用于产品存放，建筑面积960m ²	用于产品存放，建筑面积960m ²	一致
	原辅料库	/	原辅料库两座（2×350m ² ），主要用于存放原辅料	不一致，实际建设中新增原辅料库两座，不涉及重大变动
辅助工程	办公室	1座，1F，建筑面积169m ²	1座，1F，建筑面积169m ²	一致
	消防水池及泵房	1座，1F，建筑面积22.94m ²	1座，1F，建筑面积22.94m ²	一致
	清洗池	1座，1.2m×0.8m×2.2m	1座，1.2m×0.8m×2.2m	一致
	三级沉	1座，3m×6m×2m	1座，3m×6m×2m	一致

	淀池			
	消防水池及泵房（地下）	1座，1F，建筑面积230.79m ²	1座，1F，建筑面积230.79m ²	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供水管网	市政供水管网	一致
	排水	破碎及清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絮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破碎和清洗工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七团污水处理厂处理；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破碎及清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絮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破碎和清洗工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吸污车定期清运至七团污水处理厂处理；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一致
	供电	市政供电	市政供电	一致
	供热	冬季采暖以电采暖设备为主，不新增锅炉	冬季采暖以电采暖设备为主，不新增锅炉	一致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1座，15m ³ ）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七团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1座，15m ³ ）处理后由吸污车定期清运至七团污水处理厂处理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	破碎及清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絮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破碎和清洗工序；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破碎及清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絮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破碎和清洗工序；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一致
	废气	造粒车间破碎工序废气：废塑料采用干式破碎处理，破碎机顶部设置雾化喷嘴，破碎同时进行喷淋降尘，产生的粉尘呈无组织排放	造粒车间破碎工序废气：废塑料采用湿法破碎，产生的粉尘量较小，呈无组织排放	不一致，由于企业生产设备调整，破碎工序采取湿法破碎能够更有效减少粉尘无组织排放
		造粒车间挤出废气：造粒车间热熔、挤出工序均设置集气罩，收集后气体统一经一套光氧催化+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同时采取加强车间通排风，加强废气治理设施效率等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	造粒车间挤出废气：造粒车间热熔、挤出工序均设置集气罩，收集后气体统一经一套光氧催化+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同时采取加强车间通排风，加强废气治理设施效率等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	一致
		滴灌带生产线挤出废气：滴灌带车间共设置23条滴灌带生产线，热熔、挤出工序均设置集气罩，收集后气体统一经一套光氧催化+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2）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2）	滴灌带、地膜及软管生产线设置在同一生产车间内，挤出废气均采取设置集气罩收集后气体统一经一套光氧催化+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2）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同时采	不一致，由于企业生产管理调整及市场因素，滴灌带、地膜及软管生产线设置在同一生产车间内，车间内挤出废气收集后统一

	排放	取加强车间通排风，加强废气治理设施效率等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	经过同一套治理设施处理后通过一根排气筒排放。较环评阶段相比废气治理设施及排气筒有所减少
	软管生产线挤出废气：地膜软管生产车间共设置5条软管生产线，热熔、挤出工序均设置集气罩，收集后气体统一经一套光氧催化+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3）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		
	地膜生产线挤出废气：地膜软管生产车间共设置5条地膜生产线，热熔、挤出工序均设置集气罩，收集后气体统一经一套光氧催化+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4）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占地面积20m ² 。 分拣废物、废水处理污泥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废过滤网片、废包装袋收集后交由相关单位回收处置。废边角料及残次品收集后全部回用于造粒工序	一般固废暂存间，占地面积20m ² 。 分拣废物、废水处理污泥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废包装袋、废过滤网片收集后交由相关单位回收处置。废边角料及残次品收集后全部回用于造粒工序	一致
	危废暂存间，占地面积10m ² 。 废UV灯管、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机油等危险废物于危废间内分类暂存后交由相关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	危废暂存间，占地面积10m ² 。 废UV灯管、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机油等危险废物于危废间内分类暂存后交由相关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	一致
噪声	优选设备，车间封闭厂房隔声、基础减震等措施	优选设备，车间封闭厂房隔声、基础减震等措施	一致

3.3.2 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配置，见下表：

表3.3-2 本项目主要设备配置一览表

类型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与环评一致性	备注
废塑料回收造粒生产线	干法破碎机	台	1	0	不一致	由于企业生产设备调整，实际建设内容中破碎工序采取湿法破碎，能够更有效减少粉尘无组织排放
	湿式破碎机	台	0	1	不一致	
	洗料机	台	2	2	一致	/

	烘干机	台	2	2	一致	/
	喂料机	台	2	2	一致	/
	挤出机	台	2	2	一致	/
	造粒机	台	2	2	一致	/
滴灌带生产线	配料机	台	12	10	不一致	由于市场需求变化及企业运营管理方案变化，滴灌带生产规模较环评阶段有所减少，对应生产设备数量减少
	滴灌带挤出机	台	12	10	不一致	
	冷却系统	台	12	10	不一致	
地膜生产线	配料机	台	5	2	不一致	由于市场需求变化及企业运营管理方案变化，地膜生产规模较环评阶段有所减少，对应生产设备数量减少
	薄膜吹塑机	台	5	2	不一致	
	冷却系统	台	5	2	不一致	
软管生产线	配料机	台	2	2	一致	/
	软管挤出机	台	2	2	一致	/
	冷却系统	台	2	2	一致	/

3.3.3 产能规模

本项目环评设计生产规模为：废塑料回收造粒生产线 2 条，年回收废塑料 5000 吨，年产塑料颗粒 4000 余吨（自用 1400 吨，其余外售）；软管生产线 2 条，年产软管 2000 万米（约 500 吨）；地膜生产线 5 条，年产地膜 2000 吨；滴灌带生产线 12 条（其中包括滴灌带生产线 10 条及内镶贴片式滴灌带生产线 2 条），共计年生产滴灌带 1 亿米（约 3000 吨）。

实际生产规模为：废塑料回收造粒生产线 2 条，年回收废塑料 5000 吨，年产塑料颗粒 4000 余吨（自用 1400 吨，其余外售）；软管生产线 2 条，年产软管 2000 万米（约 500 吨）；地膜生产线 2 条，年产地膜 800 吨；滴灌带生产线 10 条（其中包括滴灌带生产线 8 条及内镶贴片式滴灌带生产线 2 条），共计年生产滴灌带 0.83 亿米（约 2500 吨）。

由于市场需求变化及企业运营管理方案变化，滴灌带及地膜实际生产规模较环评阶段相比有所减少，具体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3.3-3 产能规模一览表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产能 (t/a)	实际生产能力 (t/a)	备注
再生塑料颗粒 (部分用于本企业滴灌带及地膜生产，另一部分外售)	4000	4000	2024年12月~2025年01月实际生产量为413.23吨

滴灌带 (包括滴灌带及内镶贴片式滴灌带)	3000 (1亿米)	2500 (0.83亿米)	2024年12月~2025年01月实际生产量为258.33吨
地膜	2000	800	2024年12月~2025年01月实际生产量为82.67吨
软管	500 (2000万米)	500 (2000万米)	2024年12月~2025年01月实际生产量为51.77吨

3.3.4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16 人，年生产 300 天，实行每天单班，每班 8 小时。

3.3.5 原辅料消耗

本项目的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下表：

表3.3-4 项目生产原辅材料一览表

原料名称		环评预估年用量	2024年12月~2025年01月实际用量	备注
废塑料回收造粒生产	废旧地膜	350	36.17	/
	废旧滴灌带	4650	480.5	
滴灌带生产	再生塑料颗粒	500	43.05	由于市场需求变化及企业运营管理方案变化，滴灌带生产规模较环评阶段有所减少，对应生产所需原辅料减少
	聚乙烯新料	2490.5	214.45	
	色母	4.5	0.387	
	抗老化剂	5	0.43	
地膜生产	再生塑料颗粒	900	37.2	由于市场需求变化及企业运营管理方案变化，地膜生产规模较环评阶段有所减少，对应生产所需原辅料减少
	聚乙烯新料	1097.6	45.37	
	抗老化剂	2.4	0.1	
软管生产	PE塑料	499.5	51.62	/
	抗老化剂	1.25	0.13	
污水处理	PAM絮凝剂	5.0	0.52	/
能源	自来水	6034.8	623.596	/
	电	80万kW·h/a	8.27万kW·h	/

3.4 水平衡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及生产用水。

(1) 生产用水及排水

①破碎及清洗用水及排水：破碎及清洗用水量为 4705.88m³/a (15.69m³/d)，废水量为 4000m³/a (13.33m³/d)，破碎及清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絮凝沉淀处理

后回用，不外排。破碎及废料清洗用水由回用水和新水组成，回用水量为 3949.2m³/a (13.164m³/d)。由于湿法破碎、废料清洗过程中存在损耗，损耗水量约为 5001m³/a (16.67m³/d)，需定期补充新鲜水，补充新鲜水量约为 5050.8m³/a (16.836m³/d)。

②冷却水：循环水量为 30m³/d，补水量为 2m³/d (600m³/a)。冷却水经自然冷却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2) 生活用水及排水

生活用水用水量为 1.28m³/d (384m³/a)，排水量为 1.024m³/d (307.2m³/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吸污车定期清运至七团污水处理厂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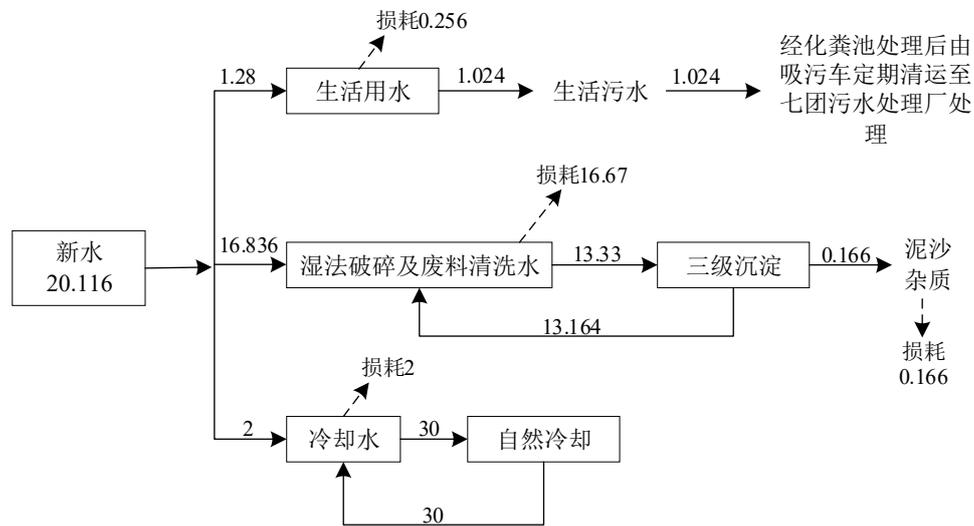


图3.4-1 水平衡图 单位：m³/d

3.5 工艺流程

3.5.1 废塑料回收造粒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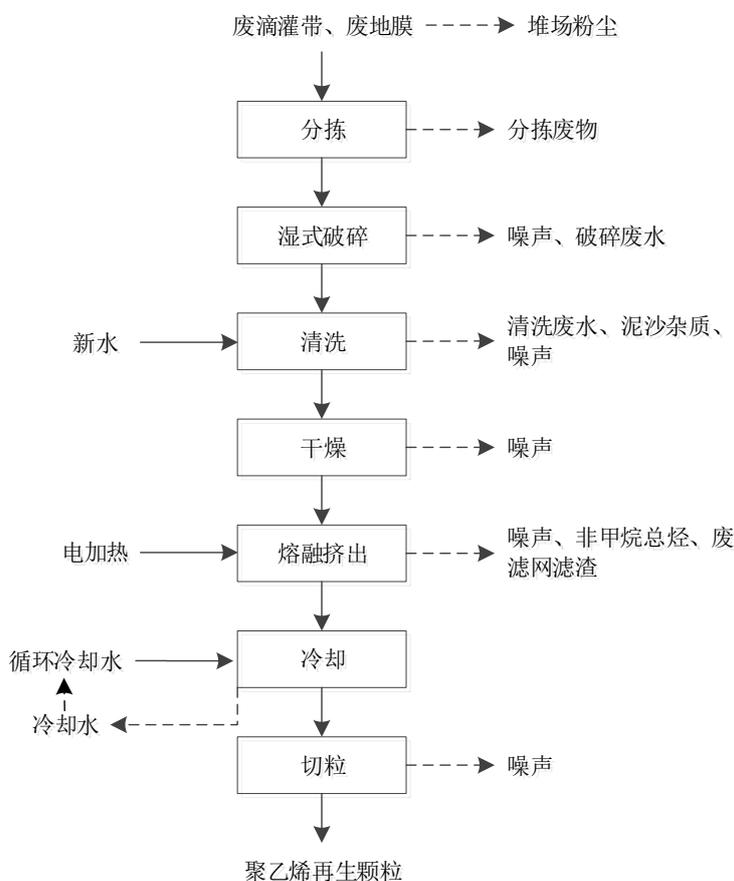


图3.5-1 废塑料回收造粒生产线工艺流程及污染物排放点位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分拣

对回收的废滴灌带、废地膜进行人工挑拣，将其中杂物（灰土、包装袋等）清理出来，以方便后续加工。

产污分析：分拣工序主要产生分拣废物。

(2) 破碎

利用破碎机将废塑料破碎成 1~2cm 的碎片。本项目破碎机采用湿式破碎机，无颗粒物产生。破碎后的废塑料进入清洗工序。

产污分析：破碎工序主要产生噪声及湿法破碎废水。

(3) 清洗

破碎后的废塑料送至清洗水池进行清洗，清洗 3 次进行再进行甩干，清洗目的是去除废塑料表面附着的杂质（主要为泥沙等）。本项目废塑料清洗工序不

使用任何清洗剂。

产污分析：清洗工序主要产生废水、噪声、固体废物泥沙、杂质等。

(4) 甩干干燥

清洗后的废塑料在进料口堆放，进料口底部有细孔，废塑料的部分水分沥出，并经甩干机干燥处理，甩干机产生少量废水回用于破碎和清洗工序。

产污分析：此过程中主要产生噪声。

(5) 熔融、挤出、切粒

造粒机由挤出机、水槽、切粒机组成，塑料的挤出成型为塑料在挤出机中，在一定的温度（180~200℃左右，热源为电）和一定的压力下熔融塑料，并连续通过有固定截面的模型，得到具有特定断面形状连续型材的加工方法，塑料在料筒中借助料筒外部的加热和螺杆转动的剪切挤压作用而熔融，同时熔体在压力的推动下被连续挤出，被挤出的型材失去塑性变为条状，再经过冷却水槽冷却，以免发生变形（冷却水是经冷却水池冷后综合利用不排放）。最后进入切粒机切成圆柱状颗粒。再生塑料颗粒的粒径在 0.7~1.5cm 范围内，塑料颗粒由于粒径较大，因此不易起尘。

产污分析：熔融、挤出、切粒工序产生的污染包括挥发性有机物 NMHC、噪声、废滤网、废滤渣。

3.5.2 滴灌带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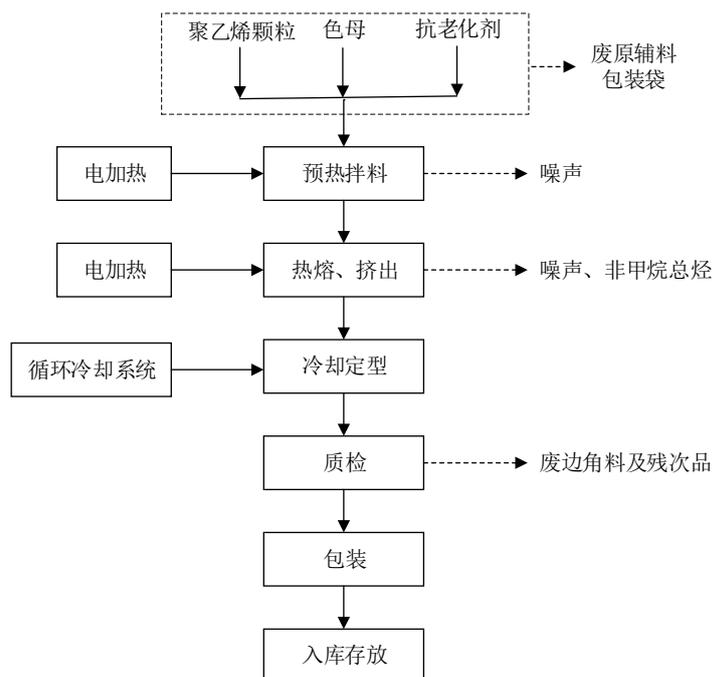


图3.5-2 滴灌带生产线工艺流程及污染物排放点位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预热搅拌

将聚乙烯颗粒（包含再生颗粒及新料）、色母、抗老化剂混合搅拌均匀，同时进行预热以去除物料携带的水分（本项目搅拌机完全封闭，原料混合时无粉尘产生）。

产污分析：预热搅拌工序主要产生噪声。原辅料使用时产生废原辅料包装袋。

(2) 热熔、挤出

利用塑料的热塑性，将塑料加热（140℃~200℃左右）熔化后，加以高的压力使其快速流入模腔，经一段时间的保压和冷却，成为各种形状的材料。

产污分析：热熔、挤出工序产生的污染包括非甲烷总烃及噪声。

(3) 冷却定型

用循环冷却水进行冷却，定期对循环冷却水进行补充，无废水外排。

产污分析：冷却定型工序产生的污染主要为噪声。

(4) 质检

定型完成后，安排技术人员进行检测，合格产品可入库，不合格产品（废边角料及残次品）收集后回用于造粒生产线进行再造粒。

产污分析：废边角料及残次品。

3.5.3 地膜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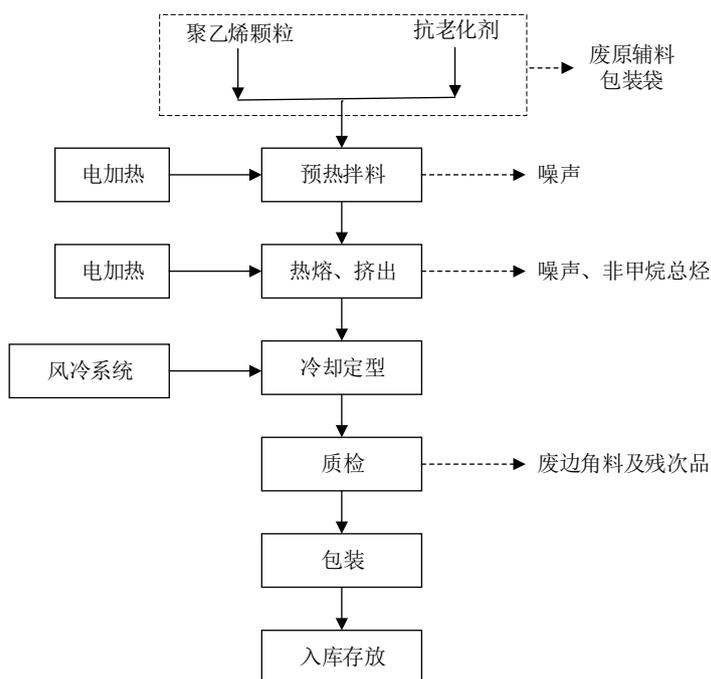


图3.5-3 地膜生产线工艺流程及污染物排放点位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预热搅拌

将聚乙烯颗粒（包含再生颗粒及新料）、抗老化剂混合搅拌均匀，同时进行预热以去除物料携带的水分（本项目搅拌机完全封闭，原料混合时无粉尘产生）。

产污分析：预热搅拌工序主要产生噪声。原辅料使用时产生废原辅料包装袋。

(2) 热熔、挤出

利用塑料的热塑性，采用电加热方式将塑料加热（140℃~200℃左右）熔化后，熔融物料从机头口的模型中被挤出后形成管胚，立即吹胀，横向拉伸，同时在牵引辊的作用下纵向拉伸，制得不同厚度、宽度的薄膜。

产污分析：热熔、挤出工序产生的污染包括非甲烷总烃及噪声。

(3) 冷却定型

地膜被挤出后立即进行风冷，冷却后进行打卷。

产污分析：冷却定型工序产生的污染主要为噪声。

(4) 质检

定型完成后，安排技术人员进行检测，合格产品可入库，不合格产品（废边角料及残次品）收集后回用于造粒生产线进行再造粒。

产污分析：废边角料及残次品。

3.5.4 软管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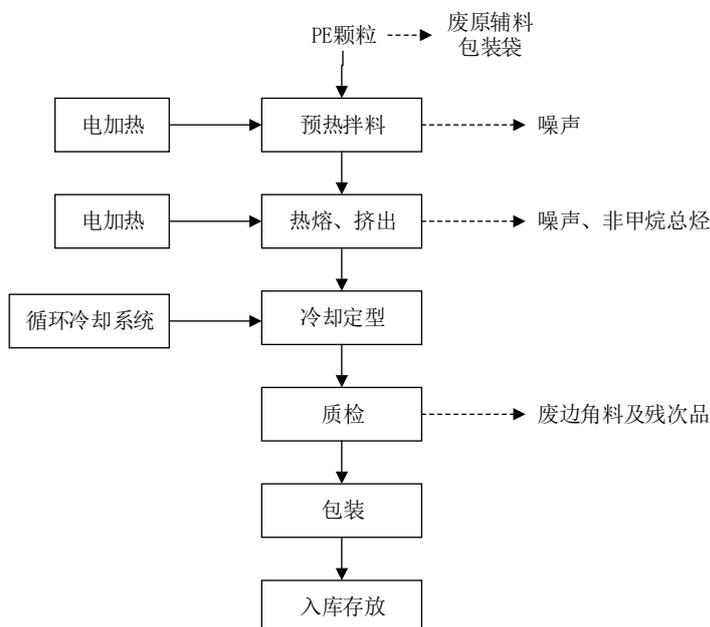


图3.5-4 软管生产线工艺流程及污染物排放点位图

工艺流程简述：

本企业软管生产工艺与滴灌带生产工艺一致，仅原料不同。

(1) 预热搅拌

将 PE 颗粒进行预热以去除物料携带的水分（本项目搅拌机完全封闭，原料混合时无粉尘产生）。

产污分析：预热搅拌工序主要产生噪声。原辅料使用时产生废原辅料包装袋。

(2) 热熔、挤出

利用塑料的热塑性，将塑料加热（140℃~200℃左右）熔化后，加以高的压力使其快速流入模腔，经一段时间的保压和冷却，成为各种形状的材料。

产污分析：热熔、挤出工序产生的污染包括非甲烷总烃及噪声。

(3) 冷却定型

用循环冷却水进行冷却，定期对循环冷却水进行补充，无废水外排。

产污分析：冷却定型工序产生的污染主要为噪声。

(4) 质检

定型完成后，安排技术人员进行检测，合格产品可入库，不合格产品（废

边角料及残次品)收集后回用于造粒生产线进行再造粒。

产污分析:废边角料及残次品。

3.6 项目变动情况

(1)项目环评阶段设计建设1号厂房及2号厂房分别用于生产滴灌带、地膜及软管。其中1号厂房用于滴灌带生产,滴灌带挤出废气经一套光氧催化+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2)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2号厂房用于地膜及软管生产,地膜及软管挤出废气经一套光氧催化+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3)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由于市场变化及企业经营管理等因素,实际建设内容中,只建设了一座生产车间,共同用于滴灌带、地膜及软管生产,挤出废气收集后经同一套光氧催化+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统一由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较环评阶段相比,实际建设内容中生产厂房数量减少,废气治理设施及排气筒数量减少。

(2)项目环评阶段设计生产规模中地膜生产线为5条,年产地膜2000吨;滴灌带生产线为12条(其中包括滴灌带生产线10条及内镶贴片式滴灌带生产线2条),共计年生产滴灌带1亿米(约3000吨)。由于市场变化及企业生产运营变化等因素,实际建设内容中地膜及滴灌带生产规模减小,地膜生产线为2条,年产地膜800吨,滴灌带生产线为10条(其中包括滴灌带生产线8条及内镶贴片式滴灌带生产线2条),共计年生产滴灌带0.83亿米(约2500吨)。较环评阶段相比,实际建设内容中地膜及滴灌带生产规模减小,对应生产设备数量减少,原辅料用量减少。

(3)项目环评阶段无原辅料库相关设计内容,由于生产需求等因素,实际建设内容中新增了原辅料库两座,原辅料库房数量较环评阶段相比有所增加。

(4)项目环评阶段废塑料采用干式破碎处理,破碎机顶部设置雾化喷嘴,破碎同时进行喷淋降尘,产生的粉尘呈无组织排放。由于企业生产设备调整,实际建设内容中破碎工序采取湿法破碎,能够更有效减少粉尘无组织排放。

以上变动未导致污染物排放种类及排放量的增加,不涉及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不涉及“生产能力增大30%及以上”,因此变动情况不属于《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要求中的重大变动,故将变动内容纳入本次环保验收范围。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破碎及清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絮凝沉淀处理后回用破碎及清洗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吸污车定期清运至七团污水处理厂处理；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表4.1-1 废水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类别	主要污染因子	排放方式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pH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动植物油、粪大肠菌群	间接排放	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吸污车定期清运至七团污水处理厂处理	七团污水处理厂处理
破碎及清洗废水	SS	/	经三级沉淀池+絮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
冷却水	/	/	自然冷却后循环使用	/

4.1.2 废气

(1) 造粒车间破碎工序废气

废塑料采用湿法破碎，产生的粉尘量较小，呈无组织排放。

(2) 造粒车间挤出废气

造粒车间热熔、挤出工序均设置集气罩，收集后气体统一经一套光氧催化+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同时采取加强车间通排风，加强废气治理设施效率等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

(3) 滴灌带、地膜及软管挤出废气

滴灌带、地膜及软管生产线设置在同一生产车间内，挤出废气均采取设置集气罩收集后气体统一经一套光氧催化+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2）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同时采取加强车间通排风，加强废气治理设施效率等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

表4.1-2 废气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类别	废气名称	主要污染因子	治理措施
有组织	造粒车间挤出废气	非甲烷总烃	设置集气罩，收集后气体统一经一套光氧催化+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
	滴灌带、地膜及软管挤	非甲烷总烃	设置集气罩收集后气体统一

	出废气		经一套光氧催化+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2）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无组织	造粒车间破碎工序废气	颗粒物	采用湿法破碎，减少粉尘无组织排放
	造粒车间挤出废气	非甲烷总烃	采取加强车间通排风，加强废气治理设施效率等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
	滴灌带、地膜及软管挤出废气		

4.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湿法破碎机、造粒机、挤出机等产生的噪声，声级在60~90dB（A）之间，采取的主要措施包括厂房隔声、基础减振和距离衰减。

表4.1-3 主要噪声源及治理措施

噪声源名称	数量（台）	噪声源强dB(A)	运行情况	治理措施
湿法破碎机	1	80~90	非连续性	优选设备，车间封闭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等措施
造粒机	2	60~70	非连续性	
挤出机	14	60~70	非连续性	

4.1.4 固体废物

（1）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2.4t/a，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2）一般固废

①废原辅料包装袋：产生量约为 1t/a，收集后外售给相关回收单位综合利用。

②分拣废物：日产日清，产生量约为 70t/a，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垃圾填埋场。

③沉淀池泥沙及杂质：沉淀池及时清理，泥沙及杂质产生量约为 83t/a，收集经自然干化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④废滤网：产生量约为 0.1t/a，收集后外售给相关回收单位综合利用。

⑤废边角料及残次品：产生量约为 40.5t/a，收集后全部回用于造粒工序。

（3）危险废物

①废活性炭（HW49，900-039-49）：验收阶段暂未产生，后期产生后于厂区内危废暂存间分类暂存，然后委托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

②废 UV 灯管（HW29，900-023-29）：验收阶段暂未产生，后期产生后于厂区内危废暂存间分类暂存，然后委托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

③废润滑油（HW08，900-217-08）：验收阶段暂未产生，后期产生后于厂

区内危废暂存间分类暂存，然后委托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

④生产设备进行检修维护时产生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HW08，900-214-08），验收阶段暂未产生，后期产生后于厂区内危废暂存间分类暂存，然后委托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

本项目危废暂存间位于厂区东北侧，危废间内采取了防风防雨防腐防渗措施，危险废物于本危废间暂存后委托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

表4.1-4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类别	固废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及代码	实际产生量 t/a	治理措施
一般固废	废原辅料包装袋	/	1	收集后外售给相关回收单位综合利用
	分拣废物	/	70	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垃圾填埋场
	沉淀池泥沙及杂质	/	83	收集经自然干化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废滤网	/	0.1	收集后外售给相关回收单位综合利用
	废边角料及残次品	/	40.5	收集后全部回用于造粒工序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验收阶段暂未产生	产生后于厂区内危废暂存间分类暂存，然后委托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
	废UV灯管	HW29, 900-023-29	验收阶段暂未产生	
	废润滑油	HW08, 900-217-08	验收阶段暂未产生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验收阶段暂未产生	
生活垃圾			2.4	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 环境管理机构制度

建设单位设置了专门的环境管理制度，对污染防治措施的监督管理，安排专人负责设施的具体运行，确保设施正常运行，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

(2) 消防

消防用水水源由市政自来水管网提供，同时厂内设置消防水池及泵房，在各生产区域内配置手提式干粉灭火器用于火情初期灭火。

(3)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

阿拉尔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06 月取得了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

证（91659002328877682J001R）。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阿拉尔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17日，阿拉尔市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阿拉尔市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第一师阿拉尔市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备案编号为：YSSTHJJ-2015-015。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4.3.1 环保投资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400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 79.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9.88%。环保投资主要为运营期的废水、废气、噪声治理措施。由于市场需求变化及企业运营管理方案变化，滴灌带及地膜生产规模较环评阶段有所减少，对应所需环保投资减少。本项目实际环保投资较环评预计环保投资减少了 16 万元，环保投资明细详见下表：

表4.3-1 项目环保投资明细表 单位：万元

类别	治理内容		环评预估 环保投资	实际 环保 投资	备注	
运营期	噪声	机械设备噪声	优选设备，车间封闭厂房隔声、基础减震等措施	10	7	-3
	废气	造粒车间破碎工序废气	废塑料采用湿法破碎，产生的粉尘量较小，呈无组织排放	2	2	0
		造粒车间挤出废气	造粒车间热熔、挤出工序均设置集气罩，收集后气体统一经一套光氧催化+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同时采取加强车间通排风，加强废气治理设施效率等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	15	15	0
		滴灌带、地膜及软管挤出废气	滴灌带、地膜及软管生产线设置在同一生产车间内，挤出废气均采取设置集气罩收集后气体统一经一套光氧催化+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2）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同时采取加强车	20	10	-10

		间通排风，加强废气治理设施效率等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1座。15m ³ ）处理后由吸污车定期清运至进入七团污水处理厂处理	3	3	0
	破碎及清洗废水	经三级沉淀池+絮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破碎和清洗工序；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2	2	0
固废	生活垃圾	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1.5	1.5	0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占地面积20m ² 。分拣废物、废水处理污泥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废过滤网片、废包装袋收集后交由相关单位回收处置。废边角料及残次品收集后全部回用于造粒工序	5	5	0
	危险废物	危废暂存间，占地面积10m ² 。废UV灯管、废活性炭、废润滑油等危险废物于危废间内分类暂存后交由相关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	5	5	0
生态环境		厂区绿化	2	2	0
其他	防渗处理	对生产区、储存区、厂区地面、危废暂存间等按分区防渗方案进行防渗处理	15	12	-3
其他	环境管理	制定环境管理制度、进行排污许可申请等	15	15	0
合计			95.5	79.5	-16

4.3.2 “三同时”落实情况

2023年04月，阿拉尔市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委托相关资质单位编制完成了《第一师七团丰润节水滴灌带、地膜加工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23年05月08日取得第一师阿拉尔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第一师七团丰润节水滴灌带、地膜加工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师市环审〔2023〕21号）。

本项目于2023年06月开工建设，2024年12月建成并进行调试。

该项目“三同时”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4.3-2 本项目实际环保设施建设与环评文件及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别	环评措施、建议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落实情况
建设内容	新建废塑料回收造粒生产线2条，年回收废塑料5000吨，年产塑料颗粒4000余吨（自用1400吨，其余外售）；软管生产线2条，年产软管2000万米（约500吨）；地膜生产线5条，年产地膜2000吨；滴灌带生产线12条（其中包括滴灌带生产线10条及内镶贴片式滴灌带生产线2条），共计年生产滴灌带1亿米（约3000吨），同时配套建设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	新建废塑料回收造粒生产线2条，年回收废塑料5000吨，年产塑料颗粒4000余吨（自用1400吨，其余外售）；软管生产线2条，年产软管2000万米（约500吨）；地膜生产线5条，年产地膜2000吨；滴灌带生产线12条（其中包括滴灌带生产线10条及内镶贴片式滴灌带生产线2条），共计年生产滴灌带1亿米（约3000吨），同时配套建设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	新建废塑料回收造粒生产线2条，年回收废塑料5000吨，年产塑料颗粒4000余吨（自用1400吨，其余外售）；软管生产线2条，年产软管2000万米（约500吨）；地膜生产线2条，年产地膜800吨；滴灌带生产线10条（其中包括滴灌带生产线8条及内镶贴片式滴灌带生产线2条），共计年生产滴灌带0.83亿米（约2500吨），同时配套建设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	由于市场变化及企业生产运营变化等因素，实际建设内容中地膜及滴灌带生产规模减小，对应设备数量减少
投资	项目总投资为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95.5万元，占总投资的19.1%	项目总投资为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95.5万元，占总投资的19.1%	项目总投资为4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79.5万元，占总投资的19.88%	基本落实，由于市场需求变化及企业运营管理方案变化，滴灌带及地膜生产规模较环评阶段有所减少，对应项目总投资及环保投资有所减少
工艺流程	废塑料回收造粒生产工艺主要为分拣、破碎、清洗、热熔挤出、冷却、切粒、包装。滴灌带、地膜及软管生产工艺主要为预热搅拌、熔融挤出成型	废塑料回收造粒生产工艺主要为分拣、破碎、清洗、热熔挤出、冷却、切粒、包装。滴灌带、地膜及软管生产工艺主要为预热搅拌、熔融挤出成型	废塑料回收造粒生产工艺主要为分拣、破碎、清洗、热熔挤出、冷却、切粒、包装。滴灌带、地膜及软管生产工艺主要为预热搅拌、熔融挤出成型	已落实
废气	造粒车间破碎工序废气：废塑料采用干式破碎处理，破碎机顶部设置雾化喷嘴，破碎同时进行喷淋降尘，产生的粉尘呈无组织排放；	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废塑料造粒车间破碎机顶部设置雾化喷嘴，减少粉尘无组织排放；各生产线热熔、挤出工序分别设	造粒车间破碎工序废气：废塑料采用湿法破碎，产生的粉尘量较小，呈无组织排放；造粒车间挤出废气：造粒车间热	由于市场变化及企业经营等因素，实际建设内容中，只建设了一座生产车间，共同用于

	<p>造粒车间挤出废气：造粒车间热熔、挤出工序均设置集气罩，收集后气体统一经一套光氧催化+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同时采取加强车间通排风，加强废气治理设施效率等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p> <p>滴灌带生产线挤出废气：热熔、挤出工序均设置集气罩，收集后气体统一经一套光氧催化+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2）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p> <p>软管生产线挤出废气：热熔、挤出工序均设置集气罩，收集后气体统一经一套光氧催化+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3）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p> <p>地膜生产线挤出废气：热熔、挤出工序均设置集气罩，收集后气体统一经一套光氧催化+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4）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p>	<p>置集气罩，收集的有机废气经“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各有组织废气排放口非甲烷总烃浓度以及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非甲烷总烃须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p>	<p>熔、挤出工序均设置集气罩，收集后气体统一经一套光氧催化+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1）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同时采取加强车间通排风，加强废气治理设施效率等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p> <p>滴灌带、地膜及软管生产线设置在同一生产车间内，挤出废气均采取设置集气罩收集后气体统一经一套光氧催化+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TA002）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同时采取加强车间通排风，加强废气治理设施效率等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p>	<p>滴灌带、地膜及软管生产，挤出废气收集后经同一套光氧催化+三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统一由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较环评阶段相比，实际建设内容中生产厂房数量减少，废气治理设施及排气筒数量减少</p>
废水	<p>破碎及清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絮凝沉淀处理后回用破碎及清洗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七团污水处理厂处理；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p>	<p>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施工期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运营期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破碎和清洗工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下水管网。废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p>	<p>破碎及清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絮凝沉淀处理后回用破碎及清洗工序，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吸污车定期清运至七团污水处理厂处理；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p>	<p>已落实</p>
固废	<p>分拣废物、废水处理污泥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废过滤网片、废包装袋收集后交由相关单位回收处置。废边角料及残次品收集后全部回用于造粒工序。废UV灯管、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机油等危险</p>	<p>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措施。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处置原则合理处置固体废物。施工期建筑垃圾及时外运至环卫部门指定位置集中处理，运</p>	<p>本项目运营期无废脱硝催化剂产生。分拣废物、废水处理污泥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废过滤网片、废包装袋收集后交由相关单位回收处置。废</p>	<p>已落实</p>

	废物于危废间内分类暂存后交由相关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	营期产生的废脱硝催化剂，废机油交由资质的单位处理。分拣废物、清洗废水沉淀池污泥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挤出机过滤网片出售给废品收购站。滴灌带生产线残次品及边角料全部回用于造粒工序。废气处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废UV的灯管以及设备维修废润滑油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拉运处理	边角料及残次品收集后全部回用于造粒工序。废UV灯管、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机油等危险废物于危废间内分类暂存后交由相关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破碎机、造粒机、挤出机等产生的噪声，声级在60~90dB(A)之间，采取的主要措施包括厂房隔声、基础减振和距离衰减	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降低施工噪声，确保施工场界噪声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标准的要求；运营期合理布局产噪设备，风机等主要产噪设备应置于厂房内并采取隔声降噪措施，加强进出车辆管理，确保项目区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3096-2008)3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项目已采取噪声防治措施，经监测，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限值	已落实
排污许可	未涉及	未涉及	阿拉尔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于2025年06月取得了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91659002328877682J001R)	已落实
风险防范	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环保主管部门备案，确保不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做好和地方应急预案的衔接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建立严格的环境风险管理制度。认真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种风险防范措施；	2025年04月17日，阿拉尔市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阿拉尔市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	已落实

<p>接，定期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及时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完善</p>	<p>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环保主管部门备案，确保不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做好和地方应急预案的衔接，定期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及时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完善</p>	<p>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第一师阿拉尔市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备案编号为：YSSTHJJ-2015-015</p>	
---------------------------------------	---	--	--

5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5.1.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第一师七团丰润节水滴灌带、地膜加工厂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2205-660107-04-01-158561；

行业类别：C2921 塑料薄膜制造、C2922 塑料板、管、型材制造；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阿拉尔市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第一师七团创业园内，项目区域中心地理坐标（E80° 41'24.44"，N40° 35'59.28"）西北侧隔六新路为农田，东北、西南、东南侧均为其他工业厂房。

建设内容及规模：规划用地面积 12540m²，新建滴带生产线 10 条，地膜生产线 5 条，内镶贴片式滴灌带生产线 2 条，软管生产线 2 条。项目建成后年加工滴灌带 1 亿米，新地膜 2000 吨，回收废旧滴灌带 5000 吨，全生产过程实行无害化生产模式，清洗废旧滴灌带采用循环水，不产生任何污染，符合环保要求。项目建成内容包括生产车间及库房、门卫室、办公室、消防池及其设备和其他配套辅助设施等。

建设期限：计划建设期为 2023 年 08 月~2024 年 08 月，建设周期 12 个月；

投资总额：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职工人数：项目职工定员 20 人。

5.1.2 产业政策符合性结论

本项目为废塑料回收后进行再生造粒和滴灌带生产，根据 2019 年 10 月 30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29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属于“第一类鼓励类-26、再生资源、建筑垃圾资源化回收利用工程和产业化”。本项目产生污染物经采取合理有效的污染治理措施后达标排放，去向明确，对环境的影响较小。本项目建设符合《第一师阿拉尔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等规划相符等文件要求。

项目周边外环境主要工业企业和农田为主，根据外环境关系项目周边无医

院、学校、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综上，本项目满足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区域发展规划，项目选址合理。

5.1.3 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1)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本项目环境空气质量基本污染物数据选择中国环境影响评价网中环境空气质量模型技术支持服务系统中阿克苏地区监测站 2021 年的监测数据，作为本项目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基本污染物 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O₃ 的数据来源。根据补充监测结果，项目所在地特征污染物颗粒物小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及其修改单中 300μg/m³ 的标准要求，非甲烷总烃小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 2.0mg/m³ 的标准要求。根据环境空气质量模型技术支持服务系统中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 2021 年环境空气质量数据统计结果，SO₂、NO₂、PM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CO₂₄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O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值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要求；PM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值超标，超标倍数为 0.24，其超标原因与当地气候干燥、风沙较大、易产生扬尘有密切关系。TSP 的 24 小时值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要求。

(2) 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项目区地下水水质良好，各监测指标污染指数均小于 1，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中 III 类标准值。

(3) 声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项目拟建设地声环境质量良好，监测点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3 类声环境功能区噪声限值” 要求。

(4)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土壤检测结果表明，所有项目含量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 36600-2018) 中风险筛选值第二类用地 (mg/kg) 说明项目区的土壤环境质量较好。

5.1.4 环境保护措施及主要环境影响

(1) 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废旧塑料采用湿式破碎处理，破碎机顶部设置雾化喷嘴，破碎的同时进行喷淋降尘，产生的粉尘无组织排放；造粒工序、挤出工序上方安装集气罩收集 VOCs，收集后通过引风机输送至“UV 光氧净化+三级活性炭

吸附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有组织挥发性有机废气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中表 5 排放限值。厂界无组织废气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中表 9 排放限值，总体而言本项目废气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2）废水

建设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度，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就近排入水体，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七团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破碎及清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絮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清洗用水；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因此本项目污水不会对周围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项目建设期间对厂区进行分区防渗处理，各类废水均得到合理处置，采取上述措施后对项目区地下水环境的影响较小，在可接受范围内。

（3）噪声

项目产生噪声的设备主要为造粒机、风机、水泵等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声级为 65~90dB(A)。针对噪声源的特点，在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隔音消音、设备安装于室内等措施后，根据预测结果显示，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值叠加背景值后预测值昼间及夜间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固废

本项目生产运行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固废经分类后综合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废活性炭、废 UV 灯管、废润滑油等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有危废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气、废水、固废、噪声均得到妥善处置。在以上措施得到落实的情况下，本项目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很小。

（5）生态环境

项目营运后，该项目在厂区四周及场内建有绿化带，这对减轻周边交通噪声的影响起到了重要的作用。项目厂区内种花植草，力求建成生态景观工厂，道路区及厂界适当种植白杨树、柳树等树种，厂区内进行树木及花草绿化，不仅大大提高项目区域的植被覆盖水平，还有效改善项目所在地及周边的气候，项目区域内的水土流失将明显减少。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区域的绿化生态环境。项目营运期对项目所在地的生态环境有明显的改善作用。

5.1.5 总量控制

主要控制指标为 VOCs: 4.5502t/a。

5.1.6 总体评价结论

综合分析结果表明，本项目用地性质符合用地规划，厂址选择合理、符合产业政策；生产工艺和装备先进成熟，清洁生产达到先进水平；各项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环境风险水平在可接受的程度内；通过公众参与分析，当地群众支持该项目建设。但考虑项目在建设过程中的不确定因素，项目建设过程中须认真落实环境保护“三同时”，严格落实设计和环评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保护措施，并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和管理，保证各种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和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在落实并保证以上条件实施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5.1.7 要求及建议

(1) 加强企业内部的环境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完善清洁生产各项措施，最大限度减少污染物排放。项目严格按环评提到的治理措施实施做到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控制运输车辆污染，加强对上路车辆的各种监测和管理，杜绝车辆行驶事故的发生；

(3) 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与提示，明确职责，杜绝违章作业等；

(4) 严格按照国家危险废物贮存、转运有关规定运行；

(5) 切实抓好安全生产，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减小项目的环境风险。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生态环境局文件《关于第一师七团丰润节水滴灌带、地膜加工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师市环审〔2023〕21号）具体内容如下：

阿拉尔市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关于选审第一师七团丰润节水滴灌带、地膜加工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请示》及《第一师七团丰润节水滴灌带、地膜加工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第一师七团丰润节水滴灌带、地膜加工厂建设项目位于第一师七团创

业园内。项目建设内容为：新建滴灌带生产线 10 条、地膜生产线 5 条、内镶贴片式滴灌带生产线 2 条，软管生产线 2 条，废塑料回收造粒生产线 2 条。年回收废塑料 5000 吨，年产塑料颗粒 4000 余吨（自用 1400 吨，其余外售），滴灌带 1 亿米，地膜 2000 吨，软管 2000 万米。同时配套建设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和环保工程。项目总占地面积 12540m²。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5.5 万元。

二、该项目属于塑料制品制造项目，我局原则同意报告书的结论。项目经投资主管部门依法审批后，你单位须严格按照报告书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实施项目建设和运营。

三、你单位在项目建设和运营中，应严格执行油罐环境质量和污染物排放标准。认真、全面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要求，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和各环境敏感点满足相应功能要求，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认真落实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做好施工过程中的降噪、防尘措施，施工固废清理和水土保持、防沙治沙等生态保护措施，妥善处置施工废弃物、生活垃圾及生活污水。

（二）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降低施工噪声，确保施工场界噪声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23-2011）标准的要求；运营期合理布局产噪设备，风机等主要产噪设备应置于厂房内并采取隔声降噪措施，加强进出车辆管理，确保项目区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 3096-2008）3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三）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废塑料造粒车间破碎机顶部设置雾化喷嘴，减少粉尘无组织排放；各生产线热熔、挤出工序分别设置集气罩，收集的有机废气经“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各有组织废气排放口非甲烷总烃浓度以及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非甲烷总烃须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

（四）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施工期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运营期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破碎和清洗工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下水管网。废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五）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置措施。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处置原则合理处置固体废物。施工期建筑垃圾及时外运至环卫部门指定位置集中处理，运营期产生的废脱硝催化剂，废机油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分拣废

物、清洗废水沉淀池污泥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挤出机过滤网片出售给废品收购站。滴灌带生产线残次品及边角料全部回用于造粒工序。废气处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废 UV 的灯管以及设备维修废润滑油经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拉运处理。

（六）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建立严格的环境风险管理制度。认真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种风险防范措施；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环保主管部门备案，确保不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做好和地方应急预案的衔接，定期开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及时对环境应急预案进行完善。

第一师阿拉尔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5月8日

6 验收执行标准

本次验收执行标准依据《第一师七团丰润节水滴灌带、地膜加工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生态环境局文件《关于第一师七团丰润节水滴灌带、地膜加工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师市环审〔2023〕21号）中的相关要求并结合现场情况确定，采取现行有效的标准。

6.1 废气排放标准

造粒车间废气排口（DA001）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4中有组织排放限值，二甲苯及氯化氢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标准限值。

滴灌带、地膜及软管车间废气排口（DA002）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氯化氢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4中有组织排放限值，二甲苯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标准限值。

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执行《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9厂界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厂界标准限值，二甲苯、氯化氢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标准》（GB37822-2019）中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限值。

表6.1-1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排放类型	污染物	排放限值	执行标准
造粒车间 废气排口 (DA001)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100mg/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4中有组织排放限值
	颗粒物	30mg/m ³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标准限值
	二甲苯	70mg/m ³ 1.0kg/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
	氯化氢	100mg/m ³ 0.26kg/h	
滴灌带、 地膜及软 管车间废	非甲烷总烃	100mg/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4中有组织排放限值
	颗粒物	30mg/m ³	
	氯化氢	20mg/m ³	

气排口 (DA002) 有组织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标准限值
	二甲苯	70mg/m ³ 1.0kg/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
无组织 (厂界)	非甲烷总烃	4.0mg/m ³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9厂界浓度限值
	颗粒物	1.0mg/m ³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厂界标准限值
	二甲苯	1.2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氯化氢	0.2mg/m ³		
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非甲烷总烃	10mg/m ³ 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 30mg/m ³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标准》(GB 37822-2019)

6.2 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活污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三级标准。

表6.2-1 本项目废水排放标准限值

项目指标	单位	标准值	标准来源
pH值	无量纲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三级标准
悬浮物	mg/L	400	
化学需氧量	mg/L	500	
氨氮	mg/L	/	
总氮	mg/L	/	
动植物油	mg/L	100	
粪大肠菌群	mg/L	/	

6.3 噪声排放标准

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标准。

表6.3-1 噪声验收标准

项目	标准限值	执行类别	标准来源
昼间噪声	65dB (A)	3类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夜间噪声	55dB (A)		

6.4 固体废物排放标准

固废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及修改单。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 18597-2023)标准。

6.5 总量指标

根据环评及环评批复,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 VOCs: 4.5502t/a。

7 验收监测内容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处理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 废气监测

本次废气监测主要内容如下所示：

表7.1-1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排气筒高度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造粒车间废气排口 (DA001)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15m	3次/天，连续2天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4中有组织排放限值
	臭气浓度			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标准限值
	二甲苯、氯化氢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
滴灌带、地膜及软管车间废气排口 (DA002)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氯化氢	15m	3次/天，连续2天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4中有组织排放限值
	臭气浓度			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2标准限值
	二甲苯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

表7.1-2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表

监测点位及编号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G1: 厂界西南侧上风向 N40°35'55.57", E80°41'14.26"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每天4次，连续2天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9中厂界浓度限值
	臭气浓度		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标准限值
	二甲苯、氯化氢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G2: 厂界西北侧下风向 N40°35'59.47", E80°41'17.71"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9中厂界浓度限值
	臭气浓度		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标准限值
	二甲苯、氯化氢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G3: 厂界北侧下风向 N40°35'58.01", E80°41'19.91"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9中厂界浓度限值
	臭气浓度		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标准限值
	二甲苯、氯化氢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G4: 厂界东北侧下风向 N40°35'56.59", E80°41'22.35"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9中厂界浓度限值
	臭气浓度		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标准限值
	二甲苯、氯化氢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G5: 厂区内 N40°35'55.77", E80°41'15.64"	非甲烷总烃	每天4次, 连续2天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标准》(GB 37822-2019)



图7.1-1 废气监测点位图

7.2 废水监测

本次验收对化粪池出水口进行了监测，监测内容如下：

表7.2-1 废水监测内容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化粪池出水口 (DW001)	pH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动植物油、粪大肠菌群	4次/天，连续2天

7.3 噪声监测

本项目噪声监测内容见下表：

表7.3-1 噪声监测内容表

监测点位及编号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Z1厂界南侧 N40°35'55.4", E80°41'14.18"	等效连续A 声级Leq	连续监测两 天，昼间、 夜间各监测 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 标准》(GB 12348- 2008)中的3类标准
Z2厂界西南侧 N40°35'56.92", E80°41'12.93"			
厂界西北侧 N40°35'58.79", E80°41'15.67"			
厂界东北侧 N40°35'57.79", E80°41'20.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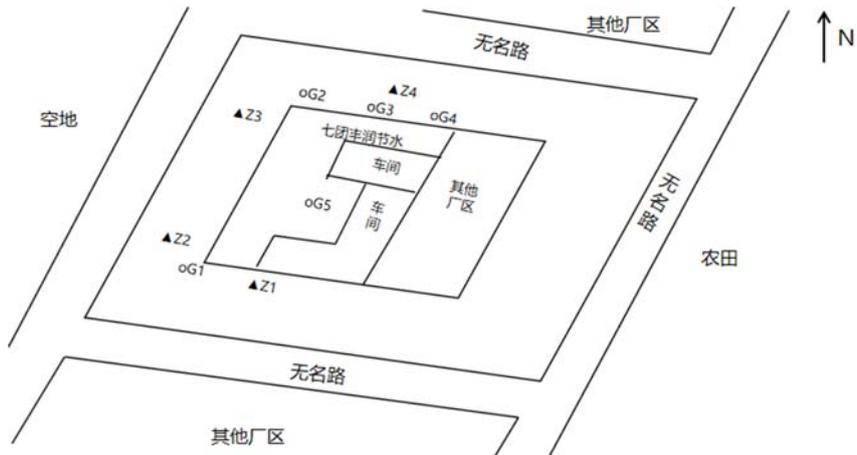


图7.3-1 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7.4 固体废物

调查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生活垃圾和生产固废（一般生产固废、危险废物）产生情况及处置方式。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确保本次监测数据具有代表性、准确性和可靠性，严格按照国家监测分析方法和技术规范的要求采样分析，所用仪器、量器均为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和校准后的器具，并在有效期内使用。依据质控措施，对监测全过程包括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等各个环节均进行了严格的质量控制。监测所有原始数据、统计数据，均经校核人员、实验室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三级审核后使用。

8.1 监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污染物验收监测分析方法见下表：

表8.1-1 验收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监测因子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检出限
环境空气和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	0.07mg/m ³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38	0.07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	7μg/m ³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	1.0mg/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1262	10（无量纲）
	二甲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	0.009mg/m ³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 584	1.5×10 ⁻³ mg/m ³
	氯化氢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硝酸银容量法	HJ 548	2mg/m ³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	0.02mg/m ³
	水和废水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 电极	HJ 114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 399	3.0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	0.025mg/L（以N计）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	0.06mg/L
粪大肠菌群		水质 总大肠菌群、粪大肠菌群和大肠埃希氏菌的测定 酶底物法	HJ 1001	10MPN/L
总氮		水质总氮的测定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	0.05mg/L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	/

8.2 监测仪器

根据被测污染因子特点选择监测分析方法，并确定检测仪器。本次验收使用的主要监测仪器及设备见下表：

表8.2-1 主要监测仪器、设备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检定状况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	已检定
一体式烟气流速湿度直读仪	ZR-3063	已检定
大气与颗粒物组合采样器	TH-3150	已检定
负压式气体采样器	LJ-3	已检定
真空采样箱	HP-5001	已检定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7820A/5977B	已检定
气相色谱仪	GC-4000A(03A)	已检定
电子天平（十万分之一）	ME155DU/02	已检定
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GR-1350	已检定
一体式离子色谱仪	IC6210	已检定
气相色谱仪	GC-2010 Pro	已检定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已检定
声校准器	HS6020A	已检定
便携式PH计	PHB-4	已检定
可见光分光光度计	722N	已检定
生化培养箱	SPX-150BSH- II	已检定
OIL480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80	已检定
电子天平(万分之一)	SI-234	已检定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新世纪	已检定

8.3 采样技术、人员及监测仪器要求

验收监测中及时了解工况情况，保证监测过程中工况符合有关要求；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

参加验收监测采样测试的人员均具有环境监测上岗证，经培训合格后持证上岗。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均在有效期内。

8.4 气体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监测前质控措施

废气监测的质量保证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气体采样器在采样前对流量计进行校准，烟气采集方法和采气量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执行。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验并在有效期内使用，监测

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数据经三级审核。烟气成分测试仪器测量前均经标准气体校准。

①现场监测前，制定现场监测质控方案，并由质控室派专人进行现场质控。

②气体采样器和烟气分析仪具有现场测试数据打印功能。

③气体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仪流量计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用标准气体对其进行校核（标定）。

④大气采样仪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仪流量计进行校核。

④进入现场的气象因素测量仪器需满足测量要求，且在计量检定周期内。

（2）监测过程质控措施

①废气在采样前对仪器连接做气密性检查，对在测试环境恶劣的条件下使用后的仪器，及时检查仪器传感器性能。

②监测人员在大气采样时对样品进行保密编号。

（3）监测后质控措施

①监测后数据采取三级审核制，密码样由质控室专人负责保管；监测数据统一由质控室审核、出具。

②监测数据未正式出具前，不以任何方式告知被监测方。

8.5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的水样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等要求进行。选择的方法检出限也满足其要求。采样过程中采集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中使用标准物质、空白试验、平行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作为质控措施并对质控数据进行了分析。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

（2）测量在无雨雪、无雷电天气，风速为 5m/s 以下时进行。

（3）测量仪器和校准仪器在检定合格有效期内，每次测试前后，在测量现场进行声学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本次验收于 2025 年 01 月 14 日~18 日对阿拉尔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第一师七团丰润节水滴灌带、地膜加工厂建设项目”进行验收监测。本次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装置运行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稳定正常，验收监测条件要求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中：“验收监测数据在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的情况下有效”的规定。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见下表：

表9.1-1 验收监测期间实际工况

监测时间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量	负荷
2025.01.14	再生塑料颗粒13.33吨/天	再生塑料颗粒13.33吨/天	100%
	滴灌带10吨/天	滴灌带8.33吨/天	100%
	地膜6.67吨/天	地膜2.67吨/天	100%
	软管1.67吨/天	软管1.67吨/天	100%
2025.01.15	再生塑料颗粒13.33吨/天	再生塑料颗粒13.33吨/天	100%
	滴灌带10吨/天	滴灌带8.33吨/天	100%
	地膜6.67吨/天	地膜2.67吨/天	100%
	软管1.67吨/天	软管1.67吨/天	100%
2025.01.16~17	再生塑料颗粒13.33吨/天	再生塑料颗粒13.33吨/天	100%
	滴灌带10吨/天	滴灌带8.33吨/天	100%
	地膜6.67吨/天	地膜2.67吨/天	100%
	软管1.67吨/天	软管1.67吨/天	100%
2025.01.17~18	再生塑料颗粒13.33吨/天	再生塑料颗粒13.33吨/天	100%
	滴灌带10吨/天	滴灌带8.33吨/天	100%
	地膜6.67吨/天	地膜2.67吨/天	100%
	软管1.67吨/天	软管1.67吨/天	100%

9.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9.2.1 废气监测结果

9.2.1.1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1) 废塑料回收造粒生产车间有机废气有组织排放（DA001）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废塑料回收造粒生产车间有机废气有组织排放（DA001）监测结果统计见下表：

表9.2-1 废塑料回收造粒生产车间有机废气有组织排放（DA001）监测结果表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单位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最大值	评价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大气压	2025.	kPa	91.7	91.7	91.7	/	/	/

烟温	01.14	°C	8.2	7.6	7.7	/	/	/
湿度		%	0.4	0.4	0.4	/	/	/
流速		m/s	16.6	16.9	17.0	/	/	/
烟气标干流量		m ³ /h	6572	6686	6721	/	/	/
低浓度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1.4	1.4	1.5	30	1.5	达标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0920	0.00936	0.0101	/	/	/
氯化氢实测浓度		mg/m ³	2.8	2.5	2.5	100	2.8	达标
氯化氢排放速率		kg/h	0.0184	0.0167	0.0168	0.26	0.0184	达标
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09	<0.009	<0.009	70	<0.009	达标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2.96×10 ⁻⁵	3.01×10 ⁻⁵	3.02×10 ⁻⁵	1.0	3.02×10 ⁻⁵	达标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5.81	6.64	8.08	100	8.08	达标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382	0.0444	0.0543	/	/	/
臭气浓度	无量纲	977	1318	1122	2000	1318	达标	
大气压	2025.01.15	kPa	91.4	91.4	91.4	/	/	/
烟温		°C	8.2	8.0	7.9	/	/	/
湿度		%	0.4	0.4	0.4	/	/	/
流速		m/s	17.1	16.9	17.2	/	/	/
烟气标干流量		m ³ /h	6720	6685	6781	/	/	/
低浓度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1.4	1.4	1.5	30	1.5	达标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0941	0.00940	0.0102	/	/	/
氯化氢实测浓度		mg/m ³	2.7	2.5	2.7	100	2.7	达标
氯化氢排放速率		kg/h	0.0181	0.0167	0.0183	0.26	0.0183	达标
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09	<0.009	<0.009	70	<0.009	达标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3.02×10 ⁻⁵	3.01×10 ⁻⁵	3.05×10 ⁻⁵	1.0	3.05×10 ⁻⁵	达标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3.42	3.61	3.39	100	3.61	达标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230	0.0241	0.0230	/	/	/
臭气浓度		无量纲	851	977	851	2000	977	达标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废塑料回收造粒生产车间有机废气处理设施排口（DA001）有组织排放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值为 8.08mg/m³，颗粒物最大浓度值为 1.5mg/m³，均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4 中有组织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最大浓度值为 1318（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标准限值，二甲苯最大浓度值<0.009mg/m³，最大排放速率为 3.05×10⁻⁵kg/h，氯化氢最大浓度值为 2.8mg/m³，最大排放速率为 0.0184kg/h，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

（2）滴灌带、地膜及软管生产车间有机废气有组织排放（DA002）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滴灌带、地膜及软管生产车间有机废气有组织排放（DA002）监测结果统计见下表：

表9.2-2 滴灌带、地膜及软管生产车间有机废气有组织排放（DA002）监测结果表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单位	监测结果			标准限值	最大值	评价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大气压	2025.01.14	kPa	91.7	91.7	91.7	/	/	/
烟温		°C	7.8	7.5	7.6	/	/	/
湿度		%	0.4	0.4	0.4	/	/	/
流速		m/s	16.4	16.9	17.1	/	/	/
烟气标干流量		m ³ /h	6496	6690	6780	/	/	/
低浓度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1.5	1.7	1.7	30	1.7	达标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0974	0.0114	0.0115	/	/	/
氯化氢实测浓度		mg/m ³	2.4	2.6	2.6	20	2.6	达标
氯化氢排放速率		kg/h	0.0156	0.0174	0.0176	/	/	/
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09	<0.009	<0.009	70	<0.009	达标
二甲苯排	kg/h	2.92×10 ⁻⁵	3.01×10 ⁻⁵	3.05×10 ⁻⁵	1.0	3.05×10 ⁻⁵	达	

放速率								标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8.02	8.15	8.36	100	8.36	达标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521	0.0545	0.0567	/	/	/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122	977	1318	2000	1318	达标
大气压	2025.01.15	kPa	91.4	91.4	91.4	/	/	/
烟温		°C	7.9	7.7	7.8	/	/	/
湿度		%	0.4	0.4	0.4	/	/	/
流速		m/s	16.6	16.8	16.8	/	/	/
烟气标干流量		m ³ /h	6559	6648	6613	/	/	/
低浓度颗粒物实测浓度		mg/m ³	1.5	1.7	1.7	30	1.7	达标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0.00984	0.0113	0.0112	/	/	/
氯化氢实测浓度		mg/m ³	2.7	2.6	2.6	20	2.7	达标
氯化氢排放速率		kg/h	0.0177	0.0173	0.0172	/	/	/
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09	<0.009	<0.009	70	<0.009	达标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2.95×10 ⁻⁵	2.99×10 ⁻⁵	2.98×10 ⁻⁵	1.0	2.99×10 ⁻⁵	达标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3.99	3.84	3.65	100	3.99	达标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0.0262	0.0255	0.0241	/	/	/	
臭气浓度		无量纲	977	1122	1318	2000	1318	达标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滴灌带、地膜及软管生产车间有机废气处理设施排口（DA002）有组织排放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值为 8.36mg/m³，颗粒物最大浓度值为 1.7mg/m³，氯化氢最大浓度值为 2.7mg/m³，均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4 中有组织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最大浓度值为 1318（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标准限值，二甲苯最大浓度值<0.009mg/m³，最大排放速率为 3.05×10⁻⁵kg/h，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

9.2.1.2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无组织监测结果统计见下表：

表9.2-3 无组织排放废气（非甲烷总烃）监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监测项目		非甲烷总烃				
日期	监测点	G1厂界西南侧上风向	G2厂界西北侧下风向	G3厂界北侧下风向	G4厂界东北侧下风向	G5厂区内
2025.01.14	第一次	0.61	0.64	0.60	0.60	0.59
	第二次	0.64	0.63	0.62	0.60	0.55
	第三次	0.56	0.76	0.59	0.65	0.55
	第四次	0.66	0.60	0.59	0.59	0.61
2025.01.15	第一次	0.57	0.56	0.62	0.64	0.57
	第二次	0.60	0.56	0.58	0.63	0.56
	第三次	0.55	0.57	0.53	0.67	0.57
	第四次	0.58	0.59	0.63	0.56	0.56
最大值		0.76				0.61
标准限值		4.0				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值10mg/m ³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30mg/m ³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验收监测期间，各监控点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值为0.76mg/m³，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9中厂界浓度限值；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值为0.61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9.2-4 无组织排放废气（总悬浮颗粒物）监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监测项目		总悬浮颗粒物			
日期	监测点	G1厂界西南侧上风向	G2厂界西北侧下风向	G3厂界北侧下风向	G4厂界东北侧下风向
2025.01.14	第一次	0.231	0.335	0.329	0.367
	第二次	0.217	0.356	0.344	0.370
	第三次	0.256	0.380	0.365	0.328
	第四次	0.268	0.325	0.376	0.351
2025.01.15	第一次	0.221	0.326	0.318	0.359
	第二次	0.268	0.340	0.348	0.345
	第三次	0.241	0.359	0.368	0.389
	第四次	0.253	0.376	0.386	0.336
最大值		0.389			
标准限值		1.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验收监测期间，各监控点无组织排放的总悬浮颗粒物最大浓度值为0.389mg/m³，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9中厂界浓度限值。

表9.2-5 无组织排放废气（二甲苯）监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监测项目		二甲苯			
日期	监测点	G1厂界西南侧上风向	G2厂界西北侧下风向	G3厂界北侧下风向	G4厂界东北侧下风向
2025.01.14	第一次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第二次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第三次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第四次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2025.01.15	第一次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第二次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第三次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第四次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1.5×10 ⁻³
最大值		<1.5×10 ⁻³			
标准限值		1.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验收监测期间，各监控点无组织排放的二甲苯最大浓度值<1.5×10⁻³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9.2-6 无组织排放废气（氯化氢）监测结果表 单位：mg/m³

监测项目		氯化氢			
日期	监测点	G1厂界西南侧上风向	G2厂界西北侧下风向	G3厂界北侧下风向	G4厂界东北侧下风向
2025.01.14	第一次	0.12	0.12	0.12	0.13
	第二次	0.11	0.11	0.13	0.13
	第三次	0.12	0.13	0.13	0.13
	第四次	0.13	0.12	0.13	0.13
2025.01.15	第一次	0.13	0.13	0.13	0.13
	第二次	0.13	0.13	0.13	0.13
	第三次	0.13	0.12	0.13	0.13
	第四次	0.13	0.13	0.13	0.13
最大值		0.13			
标准限值		0.2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验收监测期间，各监控点无组织排放的氯化氢最大浓度值为0.13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9.2-7 无组织排放废气（臭气浓度）监测结果表 单位：无量纲

监测项目		臭气浓度			
日期	监测点	G1厂界西南侧上风向	G2厂界西北侧下风向	G3厂界北侧下风向	G4厂界东北侧下风向
2025.01.14	第一次	<10	14	14	15
	第二次	<10	17	16	18
	第三次	<10	15	15	15
	第四次	<10	14	18	16
2025.	第一次	<10	14	11	15

01.15	第二次	<10	14	17	17
	第三次	<10	14	17	17
	第四次	<10	13	17	14
最大值		18			
标准限值		2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验收监测期间，各监控点无组织排放的臭气浓度最大浓度值为18（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1厂界标准限值。

9.2.2 废水监测结果

本次验收化粪池出口监测结果统计见下表：

表9.2-8 化粪池出口污染物监测结果表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日均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检测结果							
2025 .01.1 4	pH值	无量纲	7.4	7.5	7.3	7.4	7.3~ 7.5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471	484	474	464	473.25	500	达标
	悬浮物	mg/L	336	330	332	338	334	400	达标
	动植物油	mg/L	0.31	0.29	0.26	0.21	0.2675	100	达标
	总氮	mg/L	233	236	232	235	234	/	/
	氨氮	mg/L	185	189	185	182	185.25	/	/
	粪大肠菌群	MPN/ L	3.63 ×10 ²	3.54 ×10 ²	3.54 ×10 ²	3.73 ×10 ²	3.61 ×10 ²	/	/
2025 .01.1 5	pH值	无量纲	7.4	7.3	7.4	7.5	7.3~ 7.5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490	471	484	466	477.75	500	达标
	悬浮物	mg/L	314	320	324	318	319	400	达标
	动植物油	mg/L	0.16	0.15	0.10	0.08	0.1225	100	达标
	总氮	mg/L	238	237	240	237	238	/	/
	氨氮	mg/L	191	187	189	190	189.25	/	/
	粪大肠菌群	MPN/ L	4.00 ×10 ²	3.81 ×10 ²	3.37 ×10 ²	3.07 ×10 ²	3.56 ×10 ²	/	/

2025年01月14日本项目生活污水化粪池出口中：pH值为7.3~7.5，悬浮物日均值为334mg/L，化学需氧量日均值为473.25mg/L，动植物油日均值为0.2675mg/L，氨氮日均值为185.25mg/L，总氮日均值为234mg/L，粪大肠菌群日均值为3.61×10²MPN/L，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三级标准。

2025年01月15日本项目生活污水化粪池出口中：pH值为7.3~7.5，悬浮物日均值为319mg/L，化学需氧量日均值为477.75mg/L，动植物油日均值为0.1225mg/L，氨氮日均值为189.25mg/L，总氮日均值为238mg/L，粪大肠菌群日均值为3.56×10²MPN/L，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

三级标准。

9.2.3 厂界噪声

噪声验收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9.2-9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dB(A)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监测位置	昼间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夜间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2025.01.16 ~01.17	Z1	厂界南侧	56	65	达标	49	55	达标
	Z2	厂界西南侧	55	65	达标	48	55	达标
	Z3	厂界西北侧	54	65	达标	47	55	达标
	Z4	厂界东北侧	57	65	达标	47	55	达标
2025.01.17 ~01.18	Z1	厂界南侧	58	65	达标	48	55	达标
	Z2	厂界西南侧	56	65	达标	48	55	达标
	Z3	厂界西北侧	56	65	达标	46	55	达标
	Z4	厂界东北侧	56	65	达标	48	55	达标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区厂界四周各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值为 54~58dB(A)，夜间噪声值为 46~48dB(A)，昼间及夜间噪声值均小于标准限值，营运期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9.2.4 固体废物处置情况

(1) 一般固废

废原辅料包装袋产生量约为 1t/a，收集后外售给相关回收单位综合利用；分拣废物产生量约为 70t/a，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垃圾填埋场；沉淀池泥沙及杂质产生量约为 83t/a，收集经自然干化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滤网产生量约为 0.1t/a，收集后外售给相关回收单位综合利用；废边角料及残次品产生量约为 40.5t/a，收集后全部回用于造粒工序。

(2)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HW49，900-039-49）及废 UV 灯管（HW29，900-023-29）验收阶段暂未产生，后期产生后于厂区内危废暂存间分类暂存，然后委托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废润滑油（HW08，900-217-08）及废机油（HW08，900-214-08）验收阶段暂未产生，后期产生后于厂区内危废暂存间分类暂存，然后委托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

(3)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4t/a，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9.3 总量核算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非甲烷总烃，根据验收监测期间监测结果核算，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如下：

表9.3-1 总量核算 单位：吨/年

污染物	环评阶段		验收阶段
	环评排放量	环评或批复总量	实测排放量
非甲烷总烃	4.5502	4.5502	0.266

年生产时间：2400h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266t/a，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排放量。

10 环境管理检查

10.1 环境保护手续履行情况

2023年04月，阿拉尔市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委托相关资质单位编制完成了《第一师七团丰润节水滴灌带、地膜加工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23年05月08日取得第一师阿拉尔市生态环境局《关于第一师七团丰润节水滴灌带、地膜加工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师市环审〔2023〕21号）。

本项目于2023年06月开工建设，2024年12月建成并进行调试。

2025年06月，阿拉尔市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取得了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91659002328877682J001R）；2025年04月17日，阿拉尔市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阿拉尔市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第一师阿拉尔市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备案编号为：YSSTHJJ-2015-015。

2025年01月委托新疆新环监测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0.2 环保管理制度、体系、机构建设情况

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基本执行了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按国家对建设项目“三同时”的要求，配套建设噪声及废气治理措施。该公司环保管理由安全质量环保处负责，建立了《环保责任制度》、《环保岗位责任制度》、《环保管理机构、职责》、《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制度》、《环境保护档案管理制度》、《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治理制度》、《环境隐患排查治理台账》等制度。

10.3 事故应急措施及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2025年04月17日，阿拉尔市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阿拉尔市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第一师阿拉尔市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备案编号为：YSSTHJJ-2015-015。

10.4 环保设施运行及维护检查情况

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在建设期选用了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采取了减振、隔音、消声措施，采取了废气治理措施，基本符合设计要求，无超标现象。

10.5 固体废物

经调查，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4t/a，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废原辅料包装袋产生量约为 1t/a，收集后外售给相关回收单位综合利用；分拣废物产生量约为 70t/a，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垃圾填埋场；沉淀池泥沙及杂质产生量约为 83t/a，收集经自然干化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滤网产生量约为 0.1t/a，收集后外售给相关回收单位综合利用；废边角料及残次品产生量约为 40.5t/a，收集后全部回用于造粒工序；废活性炭及废 UV 灯管验收阶段暂未产生，后期产生后于厂区内危废暂存间分类暂存，然后委托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废润滑油及废机油验收阶段暂未产生，后期产生后于厂区内危废暂存间分类暂存，然后委托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

10.6 排污口规范化

废气排放口和危险废物暂存间设置了规范化的环保标识。废气采样平台、采样监测孔符合规范要求。

10.7 环境监测计划落实情况

阿拉尔市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橡胶和塑料制品》（HJ 1207-2021）等相关标准规范制定了自行监测计划。监测计划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10.7-1 有组织废气监测情况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方式	监测承担方	监测频次	公开时限
废塑料回收造粒车间废气排口（DA001）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二甲苯、氯化氢	手工监测	企业自承担	1次/半年	拿到检测报告公布
滴灌带、地膜及软管车间废气排口（DA002）	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	企业自承担	1次/半年	拿到检测报告公布
	颗粒物			1次/年	

表10.7-2 无组织废气监测情况一览表

监测方式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承担方	监测频次	公开时限
手工监测	厂界	非甲烷总烃、氯化氢、颗粒物、硫化氢、氨	企业自承担	1次/年	拿到检测报告公布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企业自承担	1次/年	拿到检测报告公布

表10.7-3 噪声监测情况一览表

监测方式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承担方	监测频次	公开时限
------	------	------	-------	------	------

手工监测	厂界东、南、西、北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昼间）	企业自承担	1次/季度	拿到检测报告公布
------	-----------	----------------	-------	-------	----------

11 验收监测结论

11.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非甲烷总烃、颗粒物及氯化氢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4 中有组织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标准限值;二甲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各监控点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及氯化氢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9 中厂界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厂界标准限值;二甲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生活污水监测结果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三级标准。

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要求。

11.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1.2.1 废气

11.2.1.1 有组织废气

(1) 废塑料回收造粒生产车间有机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废塑料回收造粒生产车间有机废气处理设施排口(DA001)有组织排放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值为 $8.08\text{mg}/\text{m}^3$,颗粒物最大浓度值为 $1.5\text{mg}/\text{m}^3$,均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4 中有组织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最大浓度值为 1318 (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标准限值,二甲苯最大浓度值 $<0.009\text{mg}/\text{m}^3$,最大排放速率为 $3.05\times 10^{-5}\text{kg}/\text{h}$,氯化氢最大浓度值为 $2.8\text{mg}/\text{m}^3$,最大排放速率为 $0.0184\text{kg}/\text{h}$,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

(2) 滴灌带、地膜及软管生产车间有机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滴灌带、地膜及软管生产车间有机废气处理设施排

口（DA002）有组织排放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值为 $8.36\text{mg}/\text{m}^3$ ，颗粒物最大浓度值为 $1.7\text{mg}/\text{m}^3$ ，氯化氢最大浓度值为 $2.7\text{mg}/\text{m}^3$ ，均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4 中有组织排放限值，臭气浓度最大浓度值为 1318（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标准限值，二甲苯最大浓度值 $<0.009\text{mg}/\text{m}^3$ ，最大排放速率为 $3.05 \times 10^{-5}\text{kg}/\text{h}$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

11.2.1.2 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各监控点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值为 $0.76\text{mg}/\text{m}^3$ ，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9 中厂界浓度限值；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值为 $0.61\text{mg}/\text{m}^3$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各监控点无组织排放的总悬浮颗粒物最大浓度值为 $0.389\text{mg}/\text{m}^3$ ，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表 9 中厂界浓度限值；各监控点无组织排放的二甲苯最大浓度值 $<1.5 \times 10^{-3}\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各监控点无组织排放的氯化氢最大浓度值为 $0.13\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各监控点无组织排放的臭气浓度最大浓度值为 18（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厂界标准限值。

11.2.2 废水

2025 年 01 年 14 日本项目生活污水化粪池出口中：pH 值为 7.3~7.5，悬浮物日均值为 $334\text{mg}/\text{L}$ ，化学需氧量日均值为 $473.25\text{mg}/\text{L}$ ，动植物油日均值为 $0.2675\text{mg}/\text{L}$ ，氨氮日均值为 $185.25\text{mg}/\text{L}$ ，总氮日均值为 $234\text{mg}/\text{L}$ ，粪大肠菌群日均值为 $3.61 \times 10^2\text{MPN}/\text{L}$ ，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三级标准。

2025 年 01 年 15 日本项目生活污水化粪池出口中：pH 值为 7.3~7.5，悬浮物日均值为 $319\text{mg}/\text{L}$ ，化学需氧量日均值为 $477.75\text{mg}/\text{L}$ ，动植物油日均值为 $0.1225\text{mg}/\text{L}$ ，氨氮日均值为 $189.25\text{mg}/\text{L}$ ，总氮日均值为 $238\text{mg}/\text{L}$ ，粪大肠菌群日均值为 $3.56 \times 10^2\text{MPN}/\text{L}$ ，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三级标准。

11.2.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区厂界四周各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值为 54~58dB(A)，夜间噪声值为 46~48dB(A)，昼间及夜间噪声值均小于标准限值，营运期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11.2.4 固体废弃物

经调查，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4t/a，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废原辅料包装袋产生量约为 1t/a，收集后外售给相关回收单位综合利用；分拣废物产生量约为 70t/a，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至垃圾填埋场；沉淀池泥沙及杂质产生量约为 83t/a，收集经自然干化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滤网产生量约为 0.1t/a，收集后外售给相关回收单位综合利用；废边角料及残次品产生量约为 40.5t/a，收集后全部回用于造粒工序；废活性炭及废 UV 灯管验收阶段暂未产生，后期产生后于厂区内危废暂存间分类暂存，然后委托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废润滑油及废机油验收阶段暂未产生，后期产生后于厂区内危废暂存间分类暂存，然后委托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

11.2.5 总量核算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核算，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266t/a，满足环评要求排放量。

11.3 验收结论

本项目通过资料查阅、现场调查及污染源监测，项目在建设及运行过程中，执行了“三同时”制度，治理措施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各项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总体上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要求，建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11.4 建议

(1) 平时加强生产车间通排风，加强生产监督管理、规范化生产，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并接受当地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

(2) 严格按照相关标准规范对危险废物进行管理管控。

(3) 认真落实各项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加强风险管理和风险防控，防止污染事故的发生。

(4) 建议本项目建设单位及时与相关危废处置资质单位签订转运协议，危

险废物产生后，于本项目危废间暂存，然后由资质单位定期清运处理。

(5) 建议本项目建设单位严格按照《国家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对环保设施进行管理及更新，加强环保设施检修及维护，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 (盖章) : 阿拉尔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

填表人 (签字) :

项目经办人 (签字) :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第一师七团丰润节水滴灌带、地膜加工厂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205-660107-040-01-158561			建设地点	第一师阿拉尔市七团创业园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C292 塑料制品业、C421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经纬度	E80°41'14.812", N40°35'56.443"			
	设计生产能力	年回收废塑料 5000 吨, 年产塑料颗粒 4000 余吨 (自用 1400 吨, 其余外售); 年产软管 2000 万米 (约 500 吨); 年产地膜 2000 吨; 年生产滴灌带 1 亿米 (约 30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回收废塑料 5000 吨, 年产塑料颗粒 4000 余吨 (自用 1400 吨, 其余外售); 年产软管 2000 万米 (约 500 吨); 年产地膜 800 吨; 年生产滴灌带 0.83 亿米 (约 2500 吨)			环评单位	阿克苏律天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阿拉尔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师市环审 (2023) 21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23 年 06 月		竣工日期		2024 年 12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5 年 06 月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659002328877682J001R				
	验收单位	新疆新环监测检测研究院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新疆新环监测检测研究院 (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100%				
	投资总概算 (万元)	5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万元)		95.5			所占比例 (%)	19.1				
	实际总投资	40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79.5			所占比例 (%)	19.88				
	废水治理 (万元)	5	废气治理 (万元)	27	噪声治理 (万元)	7	固体废物治理 (万元)	11.5	绿化及生态 (万元)	2	其他 (万元)	27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2640h				
运营单位	阿拉尔丰润节水器材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91659002328877682J			验收时间	2025 年 01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	8.36	100	/	/	0.266	4.5502	/	0.266	4.550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